

深刻理解並堅定貫徹行政主導

2026年1月26日，全國港澳研究會在北京召開主題為「深入貫徹落實行政主導促進特別行政區良政善治」研討會，中央港澳工作辦公室、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主任夏寶龍在會上發表講話，為香港特區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體制、推動實現由治及興指明了清晰方向。香港回歸祖國以來，「一國兩制」實踐取得舉世矚目的成功，其根本原因之一在於堅守了以憲法和基本法為基礎的特別行政區憲制秩序。當前，香港正處在由治及興的關鍵階段，唯有深刻理解並堅定貫徹行政主導，才能不斷提升治理效能，在融入國家發展大局中實現新的飛躍。

國家主權與香港自治有機結合

行政主導體制具有深厚的政治與法律基礎，它是香港基本法設計的核心要義，也是「一國兩制」憲制秩序的根本保障。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律地位源於憲法，基本法根據憲法制定，規定了特區實行的制度。在這一憲制框架下，行政主導並非簡單的行政權擴張，而是在「一國」的前提下，體現國家主權原則與香港高度自治的有機結合。

基本法明確規定，行政長官是特別行政區的首長，代表特區，對中央人民政府和特別行政區雙重負責。這一獨特的憲制地位，決定了行政長官在特區治理架構中

處於核心位置，能夠統籌行政、立法、司法機關的運作。必須清醒地認識到，香港不是實行「三權分立」的政治實體，行政、立法、司法機關各司其職，又相互制衡、相互配合，但始終以行政主導為前提。這一體制既尊重了香港的歷史與現實，又確保了特區政權機構的有效運作和國家主權的安全。

抵禦風險與繁榮穩定定海神針

堅持行政主導體制展現出巨大的優越性，是香港抵禦風險、繁榮穩定的定海神針。回歸以來的歷程反覆證明，無論是應對亞洲金融風暴、全球金融危機，還是抗擊新冠疫情、維護國家安全，強有力的行政主導都是香港化危為機的關鍵。特別是在 2019 年「修例風波」後，中央果斷制定香港國安法、完善選舉制度，這一系列舉措強化了行政主導，確保了「愛國者治港」原則的全面落實，推動香港實現了由亂到治的重大轉折。行政主導體制最大的優勢在於其決策的高效性和執行力，能夠在複雜多變的國際環境中迅速調動資源，集中力量辦大事，避免社會陷入無休止的內耗和政治爭拗，從而守護好香港的金融穩定和民生福祉。

立法會不只制衡更是建設力量

面對新形勢，港澳特區新一屆立法會肩負着至關重要的職責與使命，必須在行政主導的體制下發揮積極作用。立法會不只是制衡機關，更是特區治理體系中的重要建設力量。新一屆立法會的首要職責，是與特區政府建立良性的互動關係，維

護行政主導的運作秩序。這要求立法會議員在審議法案和財政預算時，必須以香港整體利益和長遠發展為重，支持特區政府依法施政，確保重大政策尤其是經濟民生和對接國家戰略方面的政策能夠快速落地生效。同時，立法會應履行好監督職能，這種監督應是建設性的，旨在幫助政府提升治理水平，而非為反對而反對。

當前，香港正處於產業轉型升級的關鍵時期。新一屆立法會的另一項重要使命，就是推動香港更好地融入和服務國家「十五五」規劃發展戰略。立法會應通過完善相關法律法規，為香港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中外文化藝術交流中心等提供制度支撐，為香港深度參與大灣區建設、發展新質生產力掃除障礙。立法會議員更應主動當作國家戰略的宣傳者和推動者，凝聚社會共識，動員各界力量，將「香港所長」與「國家所需」緊密結合。

最後，筆者相信，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體制，是香港貫徹落實「一國兩制」方針的必然要求，也是實現良政善治的根本途徑。站在新的歷史起點上，特區政府與立法會必須堅定制度自信，各司其職、相互配合，以高效的治理能力和積極的擔當精神，帶領香港社會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為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貢獻香港力量，讓「東方之珠」在由治及興的新征程中綻放更加璀璨的光芒。

民建聯主席、立法會議員陳克勤